

討論文件

2009年11月10日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文錦渡食品管制辦事處的擬議擴建工程

目的

本文件告知委員有關文錦渡食品管制辦事處的擬議擴建工程，並就此工程計劃徵詢委員意見。

背景

2.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與深圳政府在 1998 年達成的協議，運載內地新鮮食品(如蔬菜、魚類、肉類、家禽和蛋類)的貨車必須經文錦渡邊境管制站進入本港。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轄下食物安全中心的前線人員每天在文錦渡食品管制辦事處執行檢查工作，抽查運載食品入口的貨車，核對每批進口食物夾附的證明文件，檢查車輛的封條，並會抽取各種食物樣本進行化學、微生物或其他測試。

進行擴建工程的理據

3. 文錦渡食品管制辦事處於 1996 年建成啓用，規模不大，附設的 5 個驗貨停車位亦只供檢查 5 公噸以下車輛。隨着內地供港食物的輸入量穩定上升(由 2007 年每日 340 架次增加至現時 400 架次)，而越來越多貨車屬 5 公噸或以上車輛，特別在繁忙時間(例如菜車集中在傍晚時間過境)，現有設施已不足以配合食物安全中心的食物檢測工作。

4. 此外，當局現正草擬新的《食物安全條例草案》，其中建議包括加強規管個別高風險的進口食物。法例生效後，在文錦渡食品管制站的工作量預計會相應增加。

5. 擴建工程完成後，配合人手的安排，預計檢查食物車輛數目可由每年約 50 000 架次增加至 100 000 架次。

工程範圍

6. 我們已為擴建工程在現有文錦渡食品管制辦事處附近預留了 4 幅土地。有關地盤平面圖見附錄 A。地盤總面積約為 10 270 平方米。
7. 擬議工程會在現有的文錦渡食品管制辦事處附近增設食物檢驗設施。有關工程範圍包括：
 - (i) 地盤平整，包括拆除現有建築物；
 - (ii) 擴闊和改善位於合併地盤(地盤 A 和 B)與地盤 C 之間的道路，以供大型車輛進出；
 - (iii) 提供 23 個可容納大型(容量可高達 44 公噸)貨櫃車的停車位，作檢查及扣留車輛之用；
 - (iv) 輔助設施，包括 3 個檢驗室、6 個會面室、兩個值勤室、1 個供偵緝犬休息的組合屋，以及附有後備電力供應／後備發電系統的 3 個巨型冷藏庫和 3 個巨型冷凍庫，以貯存被扣檢的食物。。
8. 有關設計圖則載於附錄 B。
9. 工程的建設費用總額估計約為 1 億 7,610 萬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

公眾諮詢

10. 政府在 2009 年 5 月 25 日徵詢了打鼓嶺鄉事委員會和上水鄉事委員會的意見。兩個鄉事委員會均支持有關工程，但亦關注工程可能帶來的噪音和光污染，要求採取紓緩措施，盡量減少對附近村民造成滋擾。政府已考慮他們的關注，在設計上會採取適當的措施，盡量減低噪音水平，並會選用適合的照明設備和調校照射角度，以盡量減低光線對附近村民造成的影響。
11. 政府在 2009 年 6 月 11 日徵詢北區區議會的意見。區議會同意政府需增設設施檢驗入口食物，亦不反對進行有關工程。我們會考慮他們對擬議工程的意見，例如地盤入口要有足夠闊度，以減低對交通的影響。

交通影響評估

12. 我們已就擬議工程進行交通影響評估顧問研究。顧問認為，如配合建

議的路口改善、擴闊地盤入口等，區內道路網絡應能應付擬議工程所帶來的交通流量。

環境影響評估

13. 雖然這項工程並不是《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 的指定工程項目，我們亦已進行初步環境審查，確定擬議工程不會產生無法解決的環境問題。只要通過適當的控制污染措施、周詳的規劃設計及相關的環保措施，就可解決在施工及運作上的問題。

落實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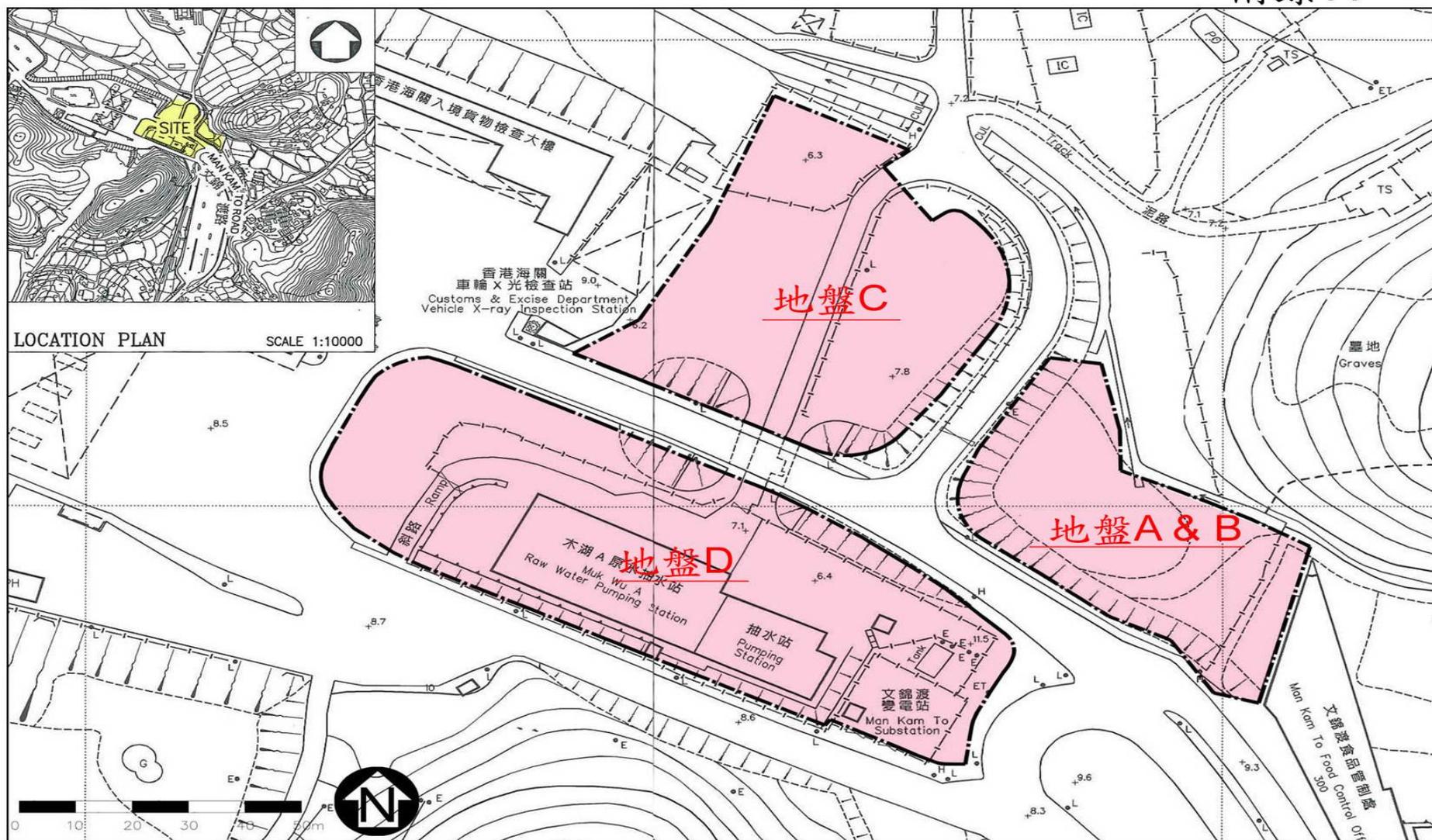
14. 我們計劃在 2009 年 12 月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文件，把擬議工程提升為工務計劃甲級工程，並在 2010 年 1 月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建築工程預計於 2010 年年中展開，於 2012 年年底完成。

徵詢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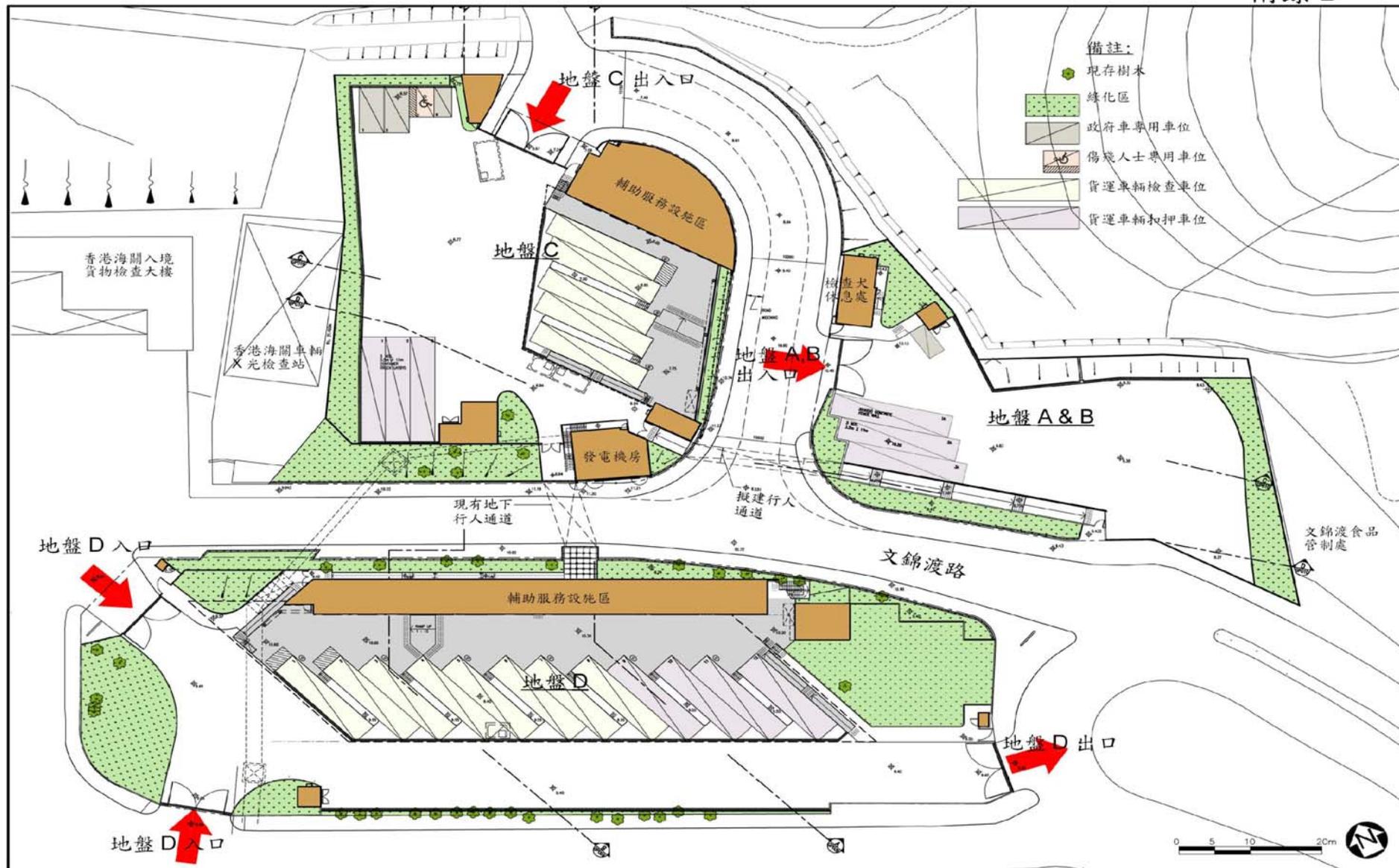
15. 請委員就擬議工程提出意見。

**食物及衛生局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09 年 11 月**

附錄 A



地盤位置圖



平面規劃圖